

让政府工作在法治轨道上稳步前行

——我市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工作巡礼

本报记者 卢拥军 通讯员 张晓红 李洋



平顶山市2019年度行政执法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现场 王建 摄

法治政府就是政府在行使权力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法治原则,严格依法行政,政府的各项权力都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建设法治政府的核心是规范行政权力,其目标是:经过坚持不懈的努力,到2020年基本建成职能科学、权责法定、执法严明、公开公正、廉洁高效、守法诚信的法治政府。

党的十八大以来,法治政府基本建成确立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重要目标之一,影响深远。

放眼当今,法治中国的宏伟蓝图已经磅礴展开,历史的车轮驶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新时代,深入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已成为摆在各级党委、政府面前的一项严峻课题。而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又是提升法治政府建设质量,赋予人民群众更多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的重要举措。

多年来,在省委、省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我市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将法治政府建设与发展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同奖惩,让政府工作在法治轨道上稳步前行。

2019年以来,随着我市司法行政机关改革重组完成,市委、市政府以机构改革为契机,紧紧围绕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总体目标,以更大力度、更严标准、更硬措施,确保我市法治政府建设上游、走前列。

这一年,根据中央、省委、市委改革工作要求,不再保留市政府法制办公室,将市司法局和市政府法制办公室的职能整合,重新组建市司法局。重新组建后的市司法局在机构职能、岗位设置、工作内容等方面都发生了深刻变化。

重新组建后的市司法局,作为市委、市政府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协调办事机构,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遗余力,建立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机制,层层压实责任目标,治市政理的现代化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显著提升,成效显著,我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步入全省行列。

我市被省委、省政府推荐参与首批创建“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评选。

我市被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确定为“全省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评选对象。

宝丰县卫健委、叶县自然资源局、市统计局、市税务局4家单位被评为“河南省依法行政示范单位”;市卫生计生监督局、市烟草局被评为首批“河南省服务型行政执法标兵”;市卫健委、市审计局被评为“河南省行政执法责任制示范单位”。我市成为全省荣获示范单位最多的省辖市。

实践证明,我市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意义重大:

首先是推进全面依法治市的关键所在。政府作为国家权力的执行机关,是法律的主要执行者。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是法治政府建设的标志性举措,以创建促提升,以示范带发展的探索实践,必将有力推动全面依法治市工作迈上新台阶。

其次是优化营商环境的重要抓手。营商环境的优劣,决定招商引资成败,事关经济发展好坏。在影响营商环境的诸多因素中,起决定性作用的是法治化水平,集中表现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开展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创建,能够创造最聚人聚财、最有利于发展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不仅如此,我市在创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上也亮点纷呈:

形成“一把手抓,抓一把手”创建格局

面对法治政府建设的新形势、新

任务、新要求,通过明确党委、政府及其司法行政系统三个层面,在全市形成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把手抓、抓一把手的格局。做到四个到位:市委书记亲自领导到位,市长、各县(市、区)政府一把手及其本部门落实到位,司法局局长参谋服务到位,各县(市、区)政府主管领导、法制部门配合到位。

强化党委主要负责人领导职责。市委书记周斌先后通过召开第132次、138次常委会和依法治市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专题研究了法治政府建设推进过程中的疑点难点与痛点堵点,并对全市各级领导就做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工作提出明确要求。

强化政府及部门一把手责任。成立了以市长张雷明为组长的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统筹协调推动全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市长张雷明先后召开市政府第37次和第41次市政府常务会议和法治政府建设专题推进会,对创建工作的重要任务亲自部署、亲自过问、亲自督办;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邓志辉及主管副市长刘江就法治政府建设创建工作也作出了具体要求。

强化司法行政系统推进职责。重组后的市司法局承担着全面依法治市委员会办公室、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的工作职责,成立了创建指挥部,向各级各部门印发《法治政府建设重点任务分工和责任清单》,对全市创建工作实施精细化、项目化管理。

打造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金招牌”

法治是最好的营商环境。我市把法治作为优化营商环境的核心因素,进一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全力打造关乎企业利益的法治“软环境”,运用法治手段解决发展中的短板和弱项,营造宽松的亲商、敬商、富商、安商的营商环境。

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印发了《平顶山市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为我市经济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的法治支撑和法治保障。这是全省首个以衡量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工作实绩的实施方案。

《方案》从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等方面,将法治化营商环境的内在规定分解、细化,使抽象的法治规则转化为清晰可辨、可以测评的具体指标。

《方案》提出要持续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不断压缩行政审批事项办理时限,推行工商、税务、社保等事项办理流程,逐步实现“一窗受理,并行办理”;落实权责清单、负面清单制度并实行动态管理,建立健全乱收费举报投诉查处机制;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推行重大民生决策事项民意调查制度;深入推进服务型行政执法,推广运用说服教育、劝导示范、行政指导等非强制性手段,依法慎重实施行政强制。

为发挥好法治的引领、规范和激励作用,切实增强依法服务保障营商环境建设的系统性、协调性,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强化统筹协调,将每月实施情况进行通报、审计、督察和交流,不断提高法治化营商环境建设水平。

面对成绩,市司法局党委书记、局长陈建忠对记者说,2019年以来,我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司法厅的坚强领导下,多措并举,迎难而上,强力推进,为鹰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2019年以来,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一把手抓,抓一把手”的推进格局,牵头各行政机构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深化简政放权,依法科学决策,严格规范执法,畅通救济渠道,将“法治元素”全方位覆盖法治政府建设。

简政放权,优化高效服务

今年1月3日上午9时,郑州肯德基有限公司负责人王女士来到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为即将开业的平顶山西站肯德基餐厅办理登记手续。

提交材料后,工作人员立即着手办理,最大限度减少办事环节,最大限度优化服务流程,让王女士体验到审批服务中心的办事速度。不到3个小时,王女士就拿到了营业执照。王女士感慨不已,她说:“以前要三四天才能办好,没想到这次这么快。”

实行“一窗进出、接办分离、后台流转、全程代办”的服务模式,在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服务窗口随处可见,实现了由“分头办”向“一口办”转变。

这是我市简政放权、优化高效服务的一个场景。

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不仅是市政府转变职能的重要方式,更是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抓手。

2019年以来,我市采取多项措施,进一步提升政务服务水平,实现政府权力“瘦身”和职能“健身”。其做法如下:

增强网上政务服务能力,扩大“一网

2019年以来,市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牵头各个行政管理部门,把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作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扎实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加强政府立法及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

科学立法,立足群众需要

“现在的平顶山,空气质量好了,天也蓝了,水也清了,尤其是树更多了,这多亏政府出台了一系列法规。”7月27日,一位在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办事的群众对记者说。

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进程中,立法如何立足全市经济发展回应人民期盼和现实需要,是法治政府建设的关键。我市以解决人民群众反映最迫切的城市建设问题为切入点,出台了有关治理环境的法规规章,以保护鹰城的碧水蓝天。

这是我市科学立法、立足群众需要的一个场景。

2019年以来,我市围绕人民群众的需求,出台了关乎民生的《平顶山市城市绿化条例》《平顶山市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地方性法规。

“人”字当先,“民”字为重。这些阐述体现习近平对依法治国基本方略本质特征的深邃思考。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为了人民、依靠人民、造福人民,正是我市法治鹰城始终高扬的旗帜。

2019年以来,我市在法治政府建设上,从人民群众的法治需求出发,建立健全权力监督机制,完善政务法治服务体系,基层群众不断享受优质公共服务。

建立机制,化解社会纠纷

“全市各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39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2345个行政村(社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全部建成并投入使用,畅通了救济渠道,化解了社会纠纷,在河南省率先实现了一村(社区)法律顾问工作全覆盖。”7月23日,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负责人告诉记者。

这是我市建立机制、化解社会纠纷的一个场景。

2019年以来,我市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中,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健全社会矛盾纠纷多元预防调处化解综合机制。

全市521名法律顾问分别配备到2276个村(社区),加强了法律顾问公示联系牌,并签订法律顾问合同,村(社区)法律顾问覆盖率达到100%。

出台了《平顶山市健全行政裁决制度加强行政裁决工作实施方案》,充分发挥行政裁决在化解社会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和谐稳定中的重要作用。

据统计,全市各级调解组织共化解社会矛盾纠纷33252件,其中疑难复杂案

“法治元素”全方位覆盖法治政府建设

该局为了实现执法全过程留痕、可回溯管理,建立了“两中心两平台”,即数据中心、执法音视频指挥中心和数据采集平台、远程执法语音记录系统管理平台,开创了执法协同指挥、远程交互、快速反应于一体的全方位、立体化现代卫生监管执法新格局。

这是我市公正执法、规范权力运行的一个场景。

天下之事,难于立法,而难于法之必行。法治政府建设,必须坚持严格执法,不断健全执法制度,完善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式,全面提高执法效能,确保行政机关依法履行法定职责。

2019年,我市出台了《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通过一年来的努力,全市“三项制度”改革工作取得的阶段性成效,为全省改革试点提供了平顶山经验:

阳光政府建设更加完善

首先,晒权亮权。我市及时梳理行政执法权责清单、行政执法流程图,并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布。目前,对市发改委等30个行政执法部门权责清单进行梳理,共梳理行政职权事项3165项。

其次,推进事中公示。政务服务窗口设置岗位信息公示牌,明示工作人员岗位职责、申请材料示范文本、办理进度查询和投诉举报等信息;在现场执法过程中,执法人员做到“持证上岗、亮证执

法”,向当事人出具行政执法文书,主动告知当事人执法事由、执法依据、权利义务等内容。

再次,落实事后公示。行政执法部门分工明确、职责明晰、便捷高效的行政执法公示运行机制已经初步构建,行政执法决定信息由专门机构和人员负责采集、传递、审查、发布和更新,基本做到在20个工作日内公示,行政许可、行政处罚在7个工作日内公示。

行政执法程序更加规范

一是积极推进法律风险点防控制度。选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6个单位作为试点,对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容易出现违法行为的风险点以及行政执法人员容易发生执法违法行为的风险点进行

评估。先后通过梳理风险点等方式统一部署、统一规划,有序推进行政相对人法律风险防控制度。

二是行政执法记录设备配备率不断提升。初步对全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配备执法记录仪等设备情况进行摸底,并严格要求各级行政执法部门按照规定配

备。

三是行政执法案卷制作水平不断提升。通过开展执法案卷评查、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审查、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等,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行为,提升了行政执法案卷质量。

一系列组合拳锻造出了严格、规范、公正、廉洁、文明、高效的行政执法队伍,执法质量和服务水平不断提升。

“科学决策”融入法治政府建设全过程

例如,今年3月,市司法局接到市政府的草案审查批转的《平顶山市城市公共交通安全管理条例》后,立即按照立法程序,将有关内容发送有关单位书面征求意见,并通过市政府门户网站、市司法局微信公众号及官方网站,面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建议。

据统计,2019年以来,我市共出台4部地方性法规和3部政府规章。

依法审查,发挥参谋作用

“作为政府的参谋助手,既是一份荣誉,更是一份沉甸甸的责任,一定要坚持法律底线,以法治的视角和专业的知识,积极主动、优质高效地完成各类文件及依法处理交办的涉法事务。”市司法局有关人士说。

为了做好涉法性文件的审查工作,市司法局紧紧围绕我市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任务,对需要清理的规范性文件进行审查,甄别是否存在与现行法律、法规和上级政策等规定存在冲突,是否已过适用时效;对行政机关重大决策进行把关以及其他文件的咨询论证、合同文本的草

拟等涉法事务。

这是我市做好规范性文件审查清理的一个场景。

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是依法行政的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做好此项工作,有利于从源头上预防和化解决策法律风险,促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

2019年以来,市司法局认真做好涉法事务审查把关和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

在把关上,本着“责任如山、心细如发、精益求精”的工作态度,践行“敢于说不、更要善于说行”的工作追求,先后完成市政府交办的200余件涉法性事务合法性审查工作,组织召开专题论证会40余次,为各级领导决策当好参谋助手。

在清理上,创新开展“减证便民”行动,重点清理“奇葩证明”、循环证明、重复证明等各类无谓证明。

据统计,2019年以来,共向省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报备行政规范性文件40余件;组织市县两级政府及其部门清理了行政规范性文件1000余件。

“人民至上”贯穿法治政府建设全体系

件188件,涉及调解金额4622.829万元,收到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建立平台,畅通救济渠道

“您好,这里是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请问您有什么事情需要帮助?”“我是一个农民工,去年在市区某建筑工地工作半年有余,平时老板只给点生活费,未支付工资,你给我说说咋要工资。”

7月20日,记者来到市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平台,值班律师高守伟正在接听群众电话咨询。

据了解,该平台从全市律师事务所选调了23名律师专门成立了公共法律服务团队,每个工作日到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值班,接听群众来电,接待群众来访,提供高质量的法律服务。

这是我市建立平台、畅通救济渠道的一个场景。

2019年以来,我市高标准打造12345、12348等一系列热线平台,向群众敞开监督大门,畅通救济渠道,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

为畅通政民互动渠道,提升政府公共服务水平,我市将现有各类政务热

线整合为功能完善、体系健全、一号对外、一拨就灵的政务服务平台,实现各类政务服务热线集中办公和统一管理,达到了“民呼必应”的社会效果。

法治政府建设没有完成时,只有进行时。

让我们以争创“全国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为目标,努力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全面提质增效,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新时代法治建设的新需求新期待,为我市综合实力高质量重返全省第一方阵提供坚实法治保障。



平顶山市领导干部法治专题讲座暨法治政府建设推进会会场

本报记者 卢拥军 摄